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4 名，监事张阳女士委托监事会主席李珍珍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年度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1、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4、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并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1、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我们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

备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中第一、二、三、四、五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